

苏州京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发布了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【2017-009】），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疏忽，导致原年度报告中部分数据存在错误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

1、因“二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”之“1、主要财务数据”中部分数据计算错误，更正情况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单位：元

	本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25,313,907.79	2,611,256.33	869.41%

更正后：

单位：元

	本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25,313,907.79	4,474,667.47	465.72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司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其他内容均未发

生变化，且不会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影响，更正后的《2016 年度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京滨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14 日